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認證培訓實施計畫

第八梯次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

壹、辦理目的：

- 一、為協助各高級中等學校整備本土語文師資爰辦理本計畫，除深化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能力，並協助其取得本土語文能力認證。
- 二、依據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，高級中等學校於111學年度起開設本土語文部定課程2學分。在職教師擔任客語師資應取得中高級以上能力證明，擔任原住民族語老師應取得102年12月31日以前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證書，或103年1月1日以後核發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以上合格證書。

貳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

參、辦理梯次、時間及班別：

- 一、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：認證輔導班後續辦理第八梯次。課程均採 **Google Meet 線上教學**方式，上課網址另行通知。

(一) 日期：112年1月31日(二)至112年2月4日(六)，共計5日，35小時。

(二) 班別：

1. 客語班(四縣腔 1 班，海陸腔 1 班，每班 100 人)。
2. 原住民族語班(阿美族語 1 班，排灣族語 1 班，每班 100 人)

(三) 上課方式：**Google Meet 線上教學**，上課網址另行通知。

二、薦派資格

- (一) 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及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主管之**高級中等學校**，依照各語別薦派資格，薦派該校**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**。
- (二) 客語班薦派資格：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高級中等學校，請至少薦派1名教師，**最多2名教師**，其餘學校請依據實際需求薦派教師。
- (三) 原住民族語班薦派資格：原住民重點學校，請至少薦派1名教師，**最多2名教師**，其餘學校請依實際需求薦派教師報名。
- (四) 各語別各校**最多薦派 2 名**，僅限學校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。
- (五) 薦派老師需具備日常對話之能力，並且務必自行報名本土語文能力認證考試。

肆、報名流程及方式：

- 一、本梯次研習代碼公告於 CIRN 「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」網頁(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Module/index.aspx?sid=1195>)，課程代碼如下：

- (一) 客語：四縣腔 3641087、海陸腔 3641084

(二) 原住民族語：阿美族語 3641094、排灣族語 3641091

二、 需完成以下兩個步驟，方報名完成：

(一) 第一步驟：各校填寫線上表單，並上傳薦派名單彙整表

1. 請各校(包含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及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)，填寫線上表單(表單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5Hc8r758aw8twEcA9>)，並上傳「第八梯次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學校薦派名單彙整表」(請見附件 1)。
2. 請務必確認線上表單填寫資料皆為正確，並上傳依照附件 1 填列核章的「第八梯次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學校薦派名單彙整表」。
3. 本次線上表單填寫至 111 年 12 月 23 日止，逾期將關閉表單且不予受理，視同放棄。
4. 若有表單填寫相關問題，請洽：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 Line (line ID：@053qssrv)

(二) 第二步驟：各校薦派老師請自行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

完成線上報名

1. 完成薦派名單彙整表上傳的學校，務必告知貴校薦派老師自 111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0 日止，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)完成線上報名。
2. 報名時請填列正確之通訊資料(含手機、電子信箱)，並確認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登錄的個人資料是否正確，以利後續

聯絡通知。

3. 若有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相關問題，請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蘇先生，電話：(06)2133111 分機 5783，信箱：supeishih@gm2.nutn.edu.tw。

三、報名完成不代表已審核通過，請以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審核結果為基準。

四、審核結果通知：

- (一) 報名截止後，依據線上表單填列資料，以及上傳的「第八梯次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學校薦派名單彙整表」，國教署進行審核作業。
各語別各校最多錄取 2 名薦派老師。
- (二) 審查結果由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寄發審查結果電子郵件；
審查通過者，請學校據此核予教師公(差)假出席。
- (三) 課程相關注意事項(含上課網址)，將於開課前 5 至 3 天以電子郵件寄課前通知，審查通過者敬請留意電子信箱。(若未收到課前通知信，請主動盡速聯絡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，電話：(06)2133111 分機 5783)

伍、請參加本次課程的薦派老師請務必自行報名本土語文能力認證考試，若有認證考試相關問題，請洽各認證考試主辦單位：

- (一) 客委會客語能力認證考試(報考中高級)：

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_high/view.php?page=generalRegulations

(二) 原住民族語言認證考試(報考高級)：

<https://exam.sce.ntnu.edu.tw/abst/>

陸、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年度預算支應；認證報名費將由國教署另案補助。

柒、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，未盡事宜得另函補充修正之。

捌、課程內容：

一、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課程規劃(35 小時)：客語班

項次	科目名稱	授課時數	課程說明
1	客語中高級測驗介紹及考試注意事項	3	1. 說明客語中高級認證測驗內容 2. 提醒考試注意事項
2	音韻系統拼音與漢字練習	7	1. 認識客語拼音系統及漢字書寫 2. 練習客語拼音系統及漢字書寫
3	聽力測驗/單句理解/對話理解/篇章理解	4	1. 認識客語聽力測驗題型 2. 練習客語聽力測驗內容
4	客華語轉換/語句翻譯/華翻客	3	1. 客語及華語語詞轉換 2. 華語及客語與句翻譯
5	口語測驗/短文朗讀/口語表達	4	1. 認識客語口語測驗題型 2. 練習客語口語測驗內容
6	書寫測驗/音標書寫/語句書寫	7	1. 認識客語書寫測驗(音標及語句)題型 2. 練習客語書寫測驗(音標及語句)內容
7	書寫測驗/作文	4	1. 認識客語書寫測驗(作文)題型 2. 練習客語書寫測驗(作文)內容
8	閱讀測驗/文句理解/填空選擇	3	1. 認識客語閱讀測驗題型 2. 練習客語閱讀測驗內容
合計 35 小時			

二、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課程規劃(35 小時)：原住民族班

項次	科目名稱	授課時數	課程說明
1	族語認證測驗介紹及考試注意事項	3	1.說明原住民族語認證測驗內容 2.提醒考試注意事項
2	聽力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(對話推論、語文推論)	4	聽力測驗練習 1.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(1 至 9 階) 2.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-生活會話篇 3.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-閱讀書寫篇 4.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-文化篇
3	閱讀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(詞彙語意)	4	閱讀測驗練習 1.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(1 至 9 階) 2.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-生活會話篇 3.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-閱讀書寫篇 4.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-文化篇
4	口說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(文章朗讀、口語表達)	7	口語測驗練習 1.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(1 至第 9 階) 2.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-生活會話篇 3.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-閱讀書寫篇 4.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-文化篇
5	閱讀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(閱讀理解)	3	閱讀測驗練習 1.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(1 至第 9 階) 2.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-生活會話篇 3.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-閱讀書寫篇 4.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-文化篇
6	寫作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(段落翻譯)	3	寫作測驗練習 1.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(1 至第 9 階) 2.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-生活會話篇 3.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-閱讀書寫篇 4.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-文化篇
7	寫作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(120 詞文章寫作)	4	寫作測驗練習 1.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(1 至第 9 階) 2.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-生活會話篇 3.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-閱讀書寫篇 4.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-文化篇
8	閱讀測驗說明暨分組實作(語言結構)	7	閱讀測驗練習 1.原住民族語九階教材(1 至第 9 階) 2.原住民族語初級教材-生活會話篇 3.原住民族語中級教材-閱讀書寫篇 4.原住民族語高級教材-文化篇
合計 35 小時			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本土語文認證培訓實施計畫

第八梯次本土語文認證輔導班學校薦派名單彙整表

學校(全名): _____ 縣市/鄉鎮: _____ 班級總數 _____ 班
 承辦人: _____ 電話: _____ 信箱: _____

語言類別	順位	姓名	手機號碼	電子信箱
客語四縣腔	1			
客語四縣腔	2			
客語海陸腔	1			
客語海陸腔	2			
阿美族語	1			
阿美族語	2			
排灣族語	1			
排灣族語	2			

(請勿調整表格內容)

填表日期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填表人: _____ 主任: _____ 校長: _____

※請各校承辦人填報上列彙整表後依式核章，於 111 年 12 月 23 日前上傳至

(<https://forms.gle/5Hc8r758aw8twEcA9>)並填寫線上表單內容(包含薦派人員順位、姓名、手機、電子信箱)，若有表單填報問題可加 Line@ (搜尋 ID: @053qssrv) 進行洽詢。

※各校薦派教師，請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0 日止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。

※各語別各校最多薦派 2 名，僅限學校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。